

#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 （房华）

本人房华，作为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度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认真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诚信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了公司 2023 年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就 2023 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房华，原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时间：2020 年 8 月 26 日 -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8 年，本科学历，二级律师。曾任辽宁申扬律师事务所、辽宁东来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辽宁卓政律师事务所律师，民进会员。

报告期内，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利害关系，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列席了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人认为，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和弃权的情况。

本人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报告	出席
------	-----------	-----	----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	期应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股东大会次数
房华	13	10	3	0	0	否	3	3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组织召开了 3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董事会拟聘任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推选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提名意见。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能够按照相关规则与制度的规定召集召开会议，报告期内，组织召开了 1 次会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则与制度的规定召集召开会议；报告期内，出席了 5 次会议，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阅会计报表；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等工作。

## （三）独立意见发表情况

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及相关资料，积极与公司管理层交流，并结合自身专业特长进行客观分析与判断。报告期内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3-01-10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同意
2	2023-01-30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同意
3	2023-03-0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
4	2023-03-10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
5	2023-03-20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申请 2023 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	同意
6	2023-04-0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及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	同意

7	2023-04-26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8	2023-07-24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债务豁免事项； 2、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事项。	同意
9	2023-08-1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同意
10	2023-08-2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同意

####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3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参与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履行审议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1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对该次会议所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同意将其提交到董事会审议，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时间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3-12-06	第六届独立董事 2023年第一次专门会议	1、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意见；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意见； 3、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核查意见； 4、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核查意见。	同意

#### 三、2023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年度，本人通过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与公司经营层和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规范运作等情况，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重点项目的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重

点关注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相关意见，积极关注公司发展，督促公司规范运作。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的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3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工作时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通过会谈、微信、视频、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本人着重从合规角度认真审阅公司重大事项中财务问题，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并积极对公司经营给出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2023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二）2023年度，认真审阅每次董事会的各个议案，同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深入了解，查阅有关资料，及时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治理和经营情况。

（三）本人通过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加深了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七、其他工作**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3、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增强自身专业知识的学习，丰富实践经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独立董事：房华  
2024年4月24日